

富邦人壽一年定期超安心失能健康保險附約（11R）

投保規則

項目	規則內容		
投保年齡	本人及配偶	0 歲 ~ 65 歲，且續保至 75 歲	
	子女	0 歲 ~ 23 歲，且續保至 23 歲	
繳 別	年繳、半年繳、季繳、月繳		
投保限額	最低保額	10 萬元（以萬元為單位）	
	累計最高保額	0 歲 ~ 未滿 15 足歲	200 萬元（以萬元為單位）
		15 足歲（含）以上 ~	500 萬元（以萬元為單位）
	累計總限額	1. $11R+211R+26R+AOR \leq 500$ 萬元 2. 累計失能扶助險失能保險金額 ≤ 500 萬元。 （請詳附表「失能扶助險失能保險金累計限額表」。） 3. 未滿 15 足歲同一被保險人累計本公司及產、壽險同業之壽險及傷害險最高總保額為 2,000 萬。	
投保主約	1. 不可附加於『失能扶助險主約』。 2. 同一保單僅可選擇單一失能扶助險附約附加。（失能扶助險，請參閱附表。） 3. 單件 11R 保額不得超過當件主契約可附加附約額度。 4. 投保主約須同時符合現行各主約投保規則及核保規定。		
體檢規定	本險種不計入壽險體檢額度，但核保得依個案需要，請保戶配合完成體檢、提供相關之檢查報告或病歷資料等。		
其他規定	1. 投保時須於要保書一併填寫「健康險」及「傷害險」告知問項。 2. 經核保審核為次標準體時，將評估本險種是否予以承保。 3. 依職業分類表中，壽險或傷害險不承保之職業，本險種亦不承保。 4. 其他相關規則仍依現行投保規則辦理。		

富邦人壽一年定期超安心失能健康保險附約（11R）

投保規則

項目	規則內容							
附 表	<p>失能扶助險失能保險金累計限額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60%; text-align: center;">險 種</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累計限額</th> </tr> </thead> <tbody> <tr> <td> XLK 以保額的『0.25倍』計入 </td> <td rowspan="4"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500萬元</td> </tr> <tr> <td> 11R、211R、26R 以保額的『1倍』計入 </td> </tr> <tr> <td> XLJ、XLM、XLR 以保額的『24倍』計入 </td> </tr> <tr> <td> XLT、XLW、XLY、XLZ、XNR、XTO、XWR、XYR、 XYR1 以保額的『25倍』計入 </td> </tr> </tbody> </table>	險 種	累計限額	XLK 以保額的『0.25倍』計入	500萬元	11R、211R、26R 以保額的『1倍』計入	XLJ、XLM、XLR 以保額的『24倍』計入	XLT、XLW、XLY、XLZ、XNR、XTO、XWR、XYR、 XYR1 以保額的『25倍』計入
險 種	累計限額							
XLK 以保額的『0.25倍』計入	500萬元							
11R、211R、26R 以保額的『1倍』計入								
XLJ、XLM、XLR 以保額的『24倍』計入								
XLT、XLW、XLY、XLZ、XNR、XTO、XWR、XYR、 XYR1 以保額的『25倍』計入								